

## 【附件 1】申請案件處理時限表

項目名稱	3、預防接種證明書			
應備證件	1.申請表 1 份 2.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(網路申辦時以自然人憑證驗證) 3.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為申請： (1)申請人為無行為能力人或限制行為能力人者，法定代理人應於申請表簽名或蓋章，並檢附身分證明文件(網路申辦時以自然人憑證驗證)；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有數人時，僅由其中一人簽名或蓋章者，應檢附其他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委任書或同意書 (2)戶口名簿正本或影本 4.委託他人代為申請： (1)代理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(網路申辦時以自然人憑證驗證) (2)被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或影本 (3)委託書 5.預防接種時程及記錄(黃卡)或其他預防接種相關證明資料			
申請方式	親自申辦、郵寄申辦、委託申辦、網路申辦(全程式)			
繳費方式	網路繳款		非網路繳款	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網路 ATM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線上信用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免費)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臨櫃繳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金融機構匯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信用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政劃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便利商店代收(僅限網路申辦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票或匯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話繳款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悠遊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免費)	
處理時限	1.一般申請(通案性)： (1)現場申辦：1 小時 (2)郵寄申辦：4 日	2.網路申辦：4 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程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全程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路預約	3.須會外機關審查(個案性)：無	4.須層轉核釋：無
	臺北市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			
承辦單位	單位	電話	傳真	地址
	臺北市松山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671757	02-27492573	10566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4 段 692 號 2 樓
	臺北市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234598	02-27227365	11049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 5 段 15 號 1 樓
	臺北市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335831	02-27357653	10671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3 段 15 號 1 樓
	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5014616	02-25052927	10402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67 號 7 樓
	臺北市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3215158	02-23918010	10075 臺北市中正區牯嶺街 24 號 1 樓
	臺北市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5853227	02-25930712	10361 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 52 號 1 樓
	臺北市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3033092	02-23323514	10869 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 152 號 2 樓
	臺北市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2343501	02-22343510	10606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 3 段 220 號 1 樓
	臺北市南港區健康	02-27825220	02-27884021	11579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

	服務中心			路 1 段 360 號 7 樓
	臺北市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7911162	02-27943354	11466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 6 段 99 號 2 樓之 1
	臺北市士林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8813039	02-28836812	11163 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439 號 2 樓
	臺北市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	02-28261026	02-28217389	11267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 2 段 111 號 3 樓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採網路申辦者，相關應備證件請上傳至系統；採親自申辦者，應備證件除另有備註外，均須提供正本查驗。</li> <li>2.開立英文證明，應提供具有與護照相同英文名字之證件，倘未檢附則以申請人於申請表英文姓名欄填寫資料填列。</li> <li>3.申請人檢附之文件不完備者，健康服務中心應通知限期 7 日內補正，屆期未補正或補正不全者，駁回其申請。</li> <li>4.非以中、英文記錄之原始接種紀錄表，請提供翻譯文件。</li> <li>5.申請預防接種證明書者，應為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已登載有接種紀錄之人，但申請時檢附相關接種紀錄文件供健康服務中心登載者，不在此限。</li> <li>6.申辦郵寄地址僅限台澎金馬地區。</li> <li>7.郵寄申請附繳證件應以正本證件辦理，並附貼足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。</li> <li>8.以網路申辦而以臨櫃方式取件者，須於通知日起 10 日內持憑當事人身分證明文件、印章(簽名)領件。</li> </ol>			